



191412341365
有效期至:2025年04月01日

检测 报告

报告编号: JXTST/R2021120202

委托单位: 鄱阳县绿色东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2021-11-09~2021-11-17

检测日期: 2021-11-09~2021-11-29

签发日期: 2021-12-02

检测类型:

江西特斯汀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

Environmental Testing Co., Ltd.



注 意 事 项

1. 本《检测报告》无本公司骑缝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、“CMA”章及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2. 对本报告的任何增删、涂改无效。
3. 对测试结果若有异议，请于收到《检测报告》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4. 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进行复检。
5. 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6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印本报告；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“检测报告专用章”无效。

地址：江西省九江市开发区汽车工业园顺意路 009 号科研大楼 5 层

邮箱：jiujiangxiaoke@sina.com

电话：0792-8389700

传真：0792-8389700

邮编：332000



报告编号: JXTST/R2021120202

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	鄱阳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环境自行监测		
建设单位	鄱阳县绿色东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	联系人	邹工
检测类型	委托检测	联系方式	18206218363
检测类别	地下水、废气、噪声		

样品信息

样品类型	采样点位	采样日期	样品编号	样品状态
地下水	本底井★1#	2021-11-17	S2021111701	无色无臭透明
	污染井★2#		S2021111702	
	扩散井★3#		S2021111703	
无组织废气(硫化氢)	上风向参照点○1#	2021-11-17	Q2021111701~04	密封完好
	下风向监控点○2#		Q2021111705~08	
	下风向监控点○3#		Q2021111709~12	
	下风向监控点○4#		Q2021111713~16	
	上风向参照点○1#		Q2021111717~20	
无组织废气(臭气浓度)	下风向监控点○2#	2021-11-17	Q2021111721~24	密封完好
	下风向监控点○2#		Q2021111725~28	
			Q2021110901~	
			Q2021110905~08	
			2021-11-09	
无组织废气(总悬浮颗粒物)	下风向监控点○4#	2021-11-09	Q2021110917~20	密封完好
	下风向监控点○4#		Q2021111729~32	
	上风向参照点○1#		Q2021110921~24	
	上风向参照点○1#		2021-11-09	
	下风向监控点○2#			
	下风向监控点○4#			



报告编号: JXTST/R2021120202

检测标准及使用仪器

检测类别	序号	检测项目	方法依据	分析方法	仪器设备及编号
	1	溶解性总固体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 5750.4-2006/8.1	称量法	万分之一天平/TST2018017
	2	高锰酸盐指数	《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》GB 11892-1989	高锰酸钾法	/
	3	总硬度	《水质 钙和镁总量的测定 EDTA 滴定法》GB 7477-1987	EDTA 滴定法	/
	4	氨氮	《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HJ 535-2009	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/TST2018004
	5	*硫酸盐	《水质 无机阴离子 (F ⁻ 、Cl ⁻ 、NO ₂ ⁻ 、Br ⁻ 、NO ₃ ⁻ 、PO ₄ ³⁻ 、SO ₃ ²⁻ 、SO ₄ ²⁻)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》HJ 84-2016	离子色谱法	离子色谱仪/JH2019-JC-006
	6	*硝酸盐			
	7	*亚硝酸盐			
水和废水	8	氯化物	《水质 氯化物的测定 硝酸银滴定法》GB 11896-1989	硝酸银滴定法	/
	9	铅	石墨炉原子吸收法 (B)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)第三篇第四章十六(五)国家环境保护总局(2002年)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/TST2018001
	10	镉	石墨炉原子吸收法测定镉、铜、铅 (B)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)第一篇第四章七(四)国家环境保护总局(2002年)		
	11	汞	《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》HJ 694-2014	原子荧光法	原子荧光光度计/TST2018002
	12	砷			
	13	六价铬	《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》GB 7467-1987	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/TST2018004
	14	总大肠菌群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微生物指标》GB/T 5750.12-2006/2 总大肠菌群	多管发酵法	生化培养箱/TST2018048
	15	*臭气浓度	《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》GB/T 14675-1993	三点比较式臭袋法	/
环境空气和废气	16	硫化氢	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(B)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)第五篇第四章十(三)国家环保总局(2003年)	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/TST2018004
	17	氨	《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	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
	18	颗粒物	《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GB/T 15432-1995/XG1-2018	重量法	万分之 天平/TST2018017



报告编号: JXTST/R2021120202

检测标准及使用仪器 (续)

检测类别	序号	检测项目	方法依据	分析方法	仪器设备及编号
噪声	19	工业企业厂界噪声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GB 12348-2008	声级计法	多功能声级计 /TST2018009
备注: 带*为分包给江西九环检测有限公司 (201412341438)					

检测结果 1 (地下水)

序号	检测日期	检测项目	数值			限值	单位
			检测井★1#	检测井▲2#	检测井▲3#		
1	2021-11-18~ 2021-11-19	溶解性总固体	456	524	494	1000	mg/L
2	2021-11-19	高锰酸盐指数	1.9	1.0	1.2	3.0	mg/L
3	2021-11-18	总硬度			46.03	450	mg/L
4	2021-11-18	氨氮	0.187	0.140	0.157	0.50	mg/L
5	2021-11-18~ 2021-11-29	*硫酸盐	6.60	1.74	1.76	250	mg/L
6	2021-11-18~ 2021-11-29	*硝酸盐	8.17 43.03	30.02	1.62	20.0	mg/L
	- - 8~ 2021-11-29	*亚硝酸盐	0.655	0.655	0.670	1.0	mg/L
8	2021-11-19	氯化物	10L	10L	10L	250	mg/L
9	- -	一	0.004L	0.004L 1.63			mg/L
10 7	2021-11-17~ 2021-11-18	总大肠菌群	2L	2L	2L		MPN/100ml
11	2021-11-18	铅	2	1	1	10	ug/L
12	2021 11 18 2021 11 18	镉 八价铬	0.8	0.4	0.004L	5 0.05	ug/L
13	2021-11-18	汞	0.07	0.21		1 3.0	ug/L
14	2021-11-18	砷	1.7	1.9	2.0	10	

备注: 1. 带*为分包给江西九环检测有限公司 (201412341438)
2. “L”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值, “L” 前数据为该方法检出限
3. 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
4. 限值由客户提供, 参照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GB/T14848-2017 表 1 (III类)



检测结果 2(无组织废气)

序号	检测点位	检测日期	检测项目	数值				限值	单位
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	
1	上风向参照点○1#			≤10	≤10	≤10			
							≤10		
		2021-11-18	*臭气浓度					20	无量纲
3	下风向监控点○3#			≤10	≤10	≤10			
	下风向监控点○4#						≤10		
5				0.008	0.007	0.009	0.007		
6	下风向监控点○2#			0.010	0.011	0.011	≤10 0.012		
2	下风向监控点○2#	2021-11-17	硫化氢	≤10	≤10	≤10		0.06	mg/m ³
7				0.012	0.011	0.012	0.010		无
8	下风向监控点○4#			0.010	0.012	0.012	≤10 0.011		
4	上风向参照点○ #			≤10 0.10	≤10 0.11	≤10 0.10	0.13		
10	上风向参照点○1# 下风向监控点○2#	2021 11 10	氨	0.20	0.23	0.26	0.21	1.5	mg/m ³ 用
11				0.23	0.20	0.28	0.25		
12	下风向监控点○3#			0.23	0.29	0.24	0.30		
3				0.184	0.167	0.184	0.201		
14	下风向监控点○2#		总悬浮颗粒物	0.418	0.452	0.368	0.435	/	mg/m ³
15	下风向监控点○3#			0.418	0	0.402	0.368		
16	下风向监控点○3#			0.418	0.402	0.402	0.335		
	下风向监控点○4#								
1	上风向参照点○1#								



报告编号: JXTST/R2021120202

检测结果 3 (噪声)

序号	检测点位	检测日期	主要声源	测量值				限值	单位
				昼间 测量时间	Leq	夜间 测量时间	Leq		
3	厂界北侧 2#	2021 11 09	昼: 厂内设备		55				
			夜: 厂内设备						
			昼: 厂内设备		55	22:02			
			夜: 环境噪声						
2	厂界南侧 4#	2021-11-10	昼: 厂内设备						
			夜: 环境噪声	12:33	54	22:09			
			昼: 厂内设备	12:19			46		
			夜: 环境噪声	10:28			40		
1	厂界西侧 2#	2021-11-10	昼: 厂内设备			22:06			
			夜: 环境噪声	10:38					
			昼: 厂内设备				46		
			夜: 环境噪声	10:44	55		44		
2	厂界西侧 4#		昼: 厂内设备						
			夜: 环境噪声	10:5			45		

dB(A)

备注: 1. 气象条件: 2021-11-09:晴; 昼间风向风速: 东 2.0m/s; 夜间风向风速: 东 2.0m/s
2021-11-10: 晴; 昼间风向风速: 东 2.0m/s; 夜间风向风速: 东 2.0m/s
2. 限值由客户提供, 参照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GB12348-2008 中 II 类标准
3. 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

厂界北侧

内设备

审核人:

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viewer.

批准人

日期:

Red star stamp and handwritten date: 2021.12.12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*****报告结束*****